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新疆水利厅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处成立于 1990 年，2015 年根据自治区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新事改办〔2014〕85 号）及《关于落实水利厅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水政部函〔2015〕48 号）要求，将“新疆水利厅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处”更名为“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并将其水利工程管理职能剥离，设立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是负责本流域内水法规宣传及贯彻落实，负责管辖范围内的水行政执法、水政监察和水事纠纷的调处工作，组织编制和修订流域综合规划和专业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流域水资源统一管理，统筹协调流域用水，实施取水总量控制，负责流域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管辖范围内的河道管理，组织编制流域防洪方案，负责流域内水价水权改革工作，负责开展流域水利科技、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承办自治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流域管理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主要负责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维修养护，供水管理和水土保持等工作。负责所辖范围内防洪抗旱日常工作；负责本流域水量分配、调度和执行工作，依法依归征收水费；在管理范围内开展水政监察及水行业执法，协助处理水事纠纷，承担所辖河道的管理和保护工作；承办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的预算包括：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2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本级下设 9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计划财务科、河长制办公室、水资源管理科（水政监察分队）、水利建设

科（安全监督处）、水旱灾害防御科、纪检监察室、工会办公室（离退休工作办公室）。

本单位中，行政单位 0 家，事业单位 3 家，纳入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 1、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本级。
- 2、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 3、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编制数 214，实有人数 259 人，其中：在职 184 人，减少 6 人；退休 75 人，减少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17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864.3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857.3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00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2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1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5,314.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46,965.6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964.7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35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0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8,179.12	支出总计	48,179.12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48,179.12	22,864.35	2,857.35	20,007.00						5,314.77	2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28	92.96	92.96							522.3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28	92.96	92.96							522.3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8	27.88	27.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29	65.08	65.08							348.2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11									174.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17	66.78	66.78							198.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17	66.78	66.78							198.3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89.97	36.11	36.11							153.8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20	30.67	30.67							44.53		
213			农林水支出	46,965.64	22,652.04	2,645.04	20,007.00						4,313.60	20,000.00	
213	03		水利	46,965.64	22,652.04	2,645.04	20,007.00						4,313.60	20,00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74.00	574.00	574.00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034.64	2,071.04	2,071.04							2,963.6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00	7.00		7.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1,350.00									1,3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03	52.57	52.57							280.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03	52.57	52.57							280.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3.03	52.57	52.57							280.4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48,179.12	4,267.12	43,9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28	615.2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28	615.2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8	27.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29	413.2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11	174.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17	265.1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17	265.1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89.97	189.9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20	75.20	
213			农林水支出	46,965.64	3,053.64	43,912.00
213	03		水利	46,965.64	3,053.64	43,912.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74.00	504.00	70.0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00		40,00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034.64	2,549.64	2,48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00		7.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1,350.00		1,3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03	333.0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03	333.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3.03	333.0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2,864.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864.3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6	92.9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8	66.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2,652.04	22,652.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7	52.5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2,864.35	支出总计	22,864.35	22,864.3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2,864.35	2,074.35	20,7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6	92.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6	92.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8	27.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8	65.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8	66.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8	66.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11	36.1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67	30.67	
213			农林水支出	22,652.04	1,862.04	20,790.00
213	03		水利	22,652.04	1,862.04	20,79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74.00	504.00	70.0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20,000.00		20,00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71.04	1,358.04	713.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00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7	52.5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7	52.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2.57	52.5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074.35	2,033.91	40.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6.03	2,006.03	
301	01	基本工资	810.32	810.32	
301	02	津贴补贴	529.75	529.75	
301	03	奖金	352.29	352.29	
301	07	绩效工资	106.52	106.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08	65.0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1	36.1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7	30.6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58	9.5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2.57	52.5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4	13.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4		40.44
302	01	办公费	1.20		1.20
302	02	印刷费	0.30		0.30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1.10		1.10
302	07	邮电费	1.48		1.48
302	11	差旅费	17.08		17.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	28	工会经费	8.76		8.76
302	29	福利费	7.89		7.8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		1.3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0.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8	27.88	
303	02	退休费	18.15	18.15	
303	05	生活补助	7.39	7.3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	2.3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0,790.00		790.00				20,000.00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720.00		7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0.00		720.00								
213	03		水利		720.00		72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163.00		163.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550.00		550.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本级)	7.00		7.00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7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0.00		70.00								
213	03		水利		70.00		7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70.00		70.00								
			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000.00						2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0.00						20,000.00				
213	03		水利		20,000.00						20,000.0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000.00						20,00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1.59	1.5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39	1.3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9	1.39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8,179.1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48,179.1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857.35 万元，占 5.93%，比上年预算增加 631.08 万元，增长 28.3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项中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故人员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水利管理中心新增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水利工程维修项目资金 550.00 万元。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0,007.00 万元，占 41.53%，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00 万元，下达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23 年国债资金项目 20,00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度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度预算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5,314.77 万元，占 11.03%，比上年预算增加 4,202.40 万元，增长 377.79%，主要原因是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本年度预算按全口径编制，将水费资金全额纳入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 20,000.00 万元，占 41.51%，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下达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23 年国债资金项目结转 20,000.00 万元。

三、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48,179.1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67.12 万元，占 8.86%，比上年预算增加 2,273.86 万元，增长 114.0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项中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故人员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本年度预算按全口径编制，将水费资金纳入预算，本年预算包含财政拨款资金及非财政拨款资金。

项目支出 43,912.00 万元，占 91.14%，比上年预算增加 42,566.63 万元，增长 3,163.93%，主要原因是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本年度预算按全口径编制，将水费资金纳入预算，本年预算包含财政拨款资金及非财政拨款资金，项目支出新增本年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00 万元，下达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23 年国债资金项目 20,000.00 万元。

四、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864.3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864.3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6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纳；卫生健康支出 66.78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纳；农林水支出 22,652.0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发放、单位日常运行支出和水利工程维修及中小河流治理、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23 年国债资金项目 20,000.00 万元等；住房保障支出 52.5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

五、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2,864.3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74.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08 万元，增长 4.0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项中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故人员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20,79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557.00 万元，增长 8,822.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水利工程维修项目资金 550.00 万元和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00 万元，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23 年国债资金项目 20,00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2.96 万元，占 0.41%。
- 2、卫生健康支出（类）66.78 万元，占 0.29%。
- 3、农林水支出（类）22,652.04 万元，占 99.07%。
- 4、住房保障支出（类）52.57 万元，占 0.2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33 万元，下降

20.82%。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中退休人员医疗费由社保机构直接缴纳，不再通过预算单位缴纳，2024年预算中不列退休人员医疗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5.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1万元，增长3.8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项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根据人员工资为基数的社保费用相应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也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36.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4万元，增长13.3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项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根据人员工资为基数的社保费用相应增加，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也相应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0.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2万元，增长3.0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项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根据人员工资为基数的社保费用相应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也相应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57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10万元，增长1.97%。主要原因是是人员经费中工资项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相应人员经费和运行经费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20,0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2023年国债资金项目20,000.00万元。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2,071.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18.14万元，增长42.55%。主要原因是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增加人员经费 68.14 万元、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项目资金 550.00 万元。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00 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2.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8 万元，增长 3.1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项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根据人员工资为基数的社保费用相应增加，住房公积金也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74.3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33.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自治区直管单位水管体制改革方案的批复》（新政函〔2008〕95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拨付自治区直属水管单位公益部分管养经费的通知》（新财农〔2008〕43号）；根据水利部、财政部水办〔2004〕307号文下发的《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点）》，喀管局2007年水利工程总资产3.08亿元，测算年维修养护经费为332.65万元，占水利工程固定资产的1.08%，其中公益性维修养护经费占年维修养护经费的49%，为163.00万。

预算安排规模：16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启闭设备和金属结构部分费用32万元；2.土建及混凝土结构费用53万元；3.信息化建设及安全监测体系费用50万元；4.临时费用12万元；5.其他费用1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30日

（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水建管〔2008〕214号）第一章第七条四类闸运用指标达不到设计标准，工程存在严重安全问题，需要降低标准运用或报废重建；《水闸安全评价导则》（SL214-2015），《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水闸技术管理细则（试行）》，根据水利部、财政部水办〔2004〕307号文下发的《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点）》。

预算安排规模：5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盖孜河铁日木闸350.00万元；克孜河水闸维修150.00万元；库山河输水总干渠维修5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30日

（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本级）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做好2024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及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经费 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11 月 30 日

（四）项目名称：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办水保〔2019〕172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费收缴使用管理暂行规定实施细则》（新财综字〔2001〕25 号）等。按照单位职责，对流域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进行监督执法检查。

2、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 号）；《水利部环境保护部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水建管函〔2016〕449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河长制工作方案》：

第七条保障措施中指出：要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由河长负责牵头召集河长制办公室和责任单位，协调解决河湖保护治理重点难点问题；对河湖保护治理重要事项进行督办以及自治区水利厅下发《关于加强跨行政区河流联防联控联治工作的若干规定（征求意见稿）》第六条第（一）部分，设置自治区领河长的跨地（州、市、师）河流，由自治区级河流的河湖长制办公室牵头组织有关地（州、市、师）河湖长制办公室，每年对河流及其重点支流进行两次全面检查。

第七部分保障措施指出：（三）加强督导；建立全区推行河长制工作督导检查制度，全面、及时掌握各地推行河长制工作进展情况指导，督促各地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

3、自治区水利厅《关于河长制公示牌设置管护有关事宜的通知》第四条，河长公示牌的管理部分要求公示牌内容一年一更换。

4、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流域管理机构应当对入河排污口进行监督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河道主管部门应当开展河道水质监测工作，协同环境保护部门对水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第十七条“排入河流的污水，有管辖权的水行政部门或者流域机构应当进行监督”。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五条“自治区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设立的流域管理机构”。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禁止损毁堤防、护岸、闸坝等水工建筑物和防汛设施。禁止非管理人员操作河道上的闸门，禁止任何组织和个人干扰河道管理单位正常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落实河长制工作任务提升能力费用 22.5 万元，河长制工作中支付各类委托业务费 32.5 万元，支付开展河长制日常和专项巡河、巡查河道工作、水土保持检查监督过程中专用车辆租赁 10 万元，油料等相关费用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11 月

(五) 项目名称：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水许可决〔2021〕37 号)批复：工程总投资 170536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20,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24 年到位资金主要用于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根据 2024 年度建设投资任务。主要用于大坝填筑、沥青心墙浇筑、泄洪冲砂兼导流洞混凝土浇筑等项目，计划分配资金 10,000.00 万元，发电厂房建设、发电东压力钢管制作计划分配 10,0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11 月

八、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本年度都未上报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度内车辆编制数已满，无车辆购置需求；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度预算财政安排公务用车费用上年度本年度都是 1.39 万元，未发生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财政每年度安排公务接待费都是 0.2 万元，未发生变化。

十一、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20,000.0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0,00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 20,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库尔干工程大坝坝体填筑、护坡板浇筑、沥青心墙浇筑；完成溢洪道工程控制段及泄槽段、金属结构安装；发电洞混泥土浇筑、金属结构制作安装；Y049 移民恢复道路工程交通桥架设、路基开挖及填筑等。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0.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0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项艰边津贴和基础绩效奖根据政策调整提高，根据工资计算的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250.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63.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5.64 万元。

2024 年，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50.6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35.6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5,937.90 平方米，价值 3,097.09 万元。

2. 车辆 27 辆，价值 424.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价值 72.58 万元；其他车辆 25 辆，价值 352.0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7.1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8,434.1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20,790.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3,122.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经营成本性项目			项目负责人		吐逊江·台外 库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72.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772.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人员工资,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应急抢险及其他项目经费,保障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从而确保人员工资和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资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月工资发放日期	每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车油料和修理采购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 =1272.14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公务用车正常运行	<=6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应急抢险及其他项目经费	<=7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工资	< =369.86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洪预警预报发布率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本级）			项目负责人		吐逊江·台外 库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中小河流治理，消除安全隐患，保障防洪度汛，供水灌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项目数量	=1 项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委托业务经费	≤7 万 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正常运转率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管理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项目负责人		吐逊江·台外 库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噶尔流域水利工程分部点多、线长，面广，工程管理难度较大，为保障水利工程运行安全，保障灌区用水灌溉，提高粮食作物产量，计划对重点部位水利工程进行维修，依据我局的 2024 年项目实施计划和基本建设程序，对管辖范围内的 3 处水闸、5.5km 渠道等水利设施进行维修维护，保证安全度汛和下游灌区的农业灌溉引水。达到预算执行率标准，保障工程正常安全运行，发挥工程实体运行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渠道	=5.5 公里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水闸	=2 处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库山河输水总干渠维修费	≤5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克孜河水闸维修费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盖孜河铁日木水闸维修费	≤350 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灌区居民收入，保障社会稳定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水利发展专项			项目负责人		吐逊江·台外 库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3.00	其中：财政拨款	16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我局的公益性维修养护计划和基本建设程序，对克孜河阿瓦提三级电站退水闸进行维修养护，保证安全度汛和下游灌区的农业灌溉引水；完成项目总体投资目标值 163 万，达到预算执行率标准，保障工程正常安全运行，发挥工程实体运行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闸维修养护	=2 处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渠道维修养护	>=800 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防洪堤维修养护	>=200 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3 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闸和启闭设备维修养护成本	<=130 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渠道维修养护成本	<=15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防洪堤维修养护成本	<=18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下游灌区供水灌溉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水利发展专项			项目负责人	买买提明·买吐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推进河长制工作，依法依规开展涉河项目审查，年度内开展普法宣传工作，使我流域河长制各项工作、水行政执法监督及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达到预期目标：1.进一步完成喀什噶尔河流域各条河流水资源有效管理保护和水域岸线精准管控，组织协调流域内各地州及兵团第三师实施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及河长制水行政执法联合执法监督等工作任务。2.提升水行政执法能力，规范执法行为。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加强水土保持管理力度，加强监督检查，减轻水旱等灾害，有效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域管理项目成果报告数量	≥3个	计划标准	3个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常规普法宣传、专题与专项普法宣传	≥4次	计划标准	2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河道涉河工程项目审查审批批次	≥5次	计划标准	5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流域管理项目成果报告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河道涉河工程项目审查审批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长制工作费用	≤22.50万元	计划标准	5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业务费	≤32.5万元	计划标准	44.5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其他交通费	≤15万元	计划标准	15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水法治意识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当年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的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20,000.00 万元，未公开原因为：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是国家“十四五”

期间 150 项重大水利工程之一，位于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克陶县境内的库山河中游河段，距阿克陶县城 69km，距喀什市 151km。是一座以灌溉、防洪及发电为主要任务的水库工程，水库总库容为 1.24 亿 m³，为 II 等大（2）型工程，目前属于建设期，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未申报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未故此次不公开。

本单位无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的上年结转结余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20,000.00 万元。

无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的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1350.00 万元，为新疆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4 年申报预算非财政拨款专项债券利息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24年02月27日